

##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设3名监事，包括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阎光浩先生、乍德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以累计投票制方式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如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监事候选人中，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不存在兼任公司董事、高级管人员的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崔振乾先生将不再

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崔振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11,875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上述离任监事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监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对离任监事的相关规定，也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作出的承诺。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

## 附件

###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阎光浩**，男，汉族，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制丝专业，中专学历。1997年4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惠民制丝厂，历任车间主任、生产部长、副厂长；2012年10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山东鲁杭天润实业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4年6月，就职于山东和润丝绸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2021年4月，就职于山东中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发酵车间主任、生产部长。

截至会议召开日，阎光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乍德才**，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专科学历。1979年12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滨州印染厂，任电气设备主管；1995年12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菏泽晨光印染厂，任设备主管；1998年1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创新纺电，任设备主管；2007年5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滨州三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设备主管；2012年11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设备主管；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7年1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动力主管；2020

年5月至今，就职于山东三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

截至会议召开日，乍德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